

证券代码：873682

证券简称：林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袁国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团队的凝聚力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宋莘莘、范今华、袁国华、孙宁、汪任平共5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

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3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监事袁国华、孙宁、张玉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1月27日